

保山一中青阳初级中学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2月18日，保山市教育体育局组织召开“保山一中青阳初级中学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验收小组由建设单位（保山市教育体育局）、保山市青阳教育投资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云南保兴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和监测单位（云南云顺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保山谱利分析测试有限公司）及特邀1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验收组现场查看并核实了本项目运行期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和验收调查单位的介绍汇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以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相关要求，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在现场勘查、听取保山市教育体育局关于该项目建设情况介绍和云南保兴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汇报后，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经认真审阅验收资料、咨询相关问题和充分讨论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保山一中青阳初级中学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保山市教育体育局

建设地点：保山中心城市青阳片区；

建设性质：新建；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总投资30753.81万元，占地面积81425.29m²，项目总建筑面积82050.32m²；项目区中心地理坐标为：N25° 6' 7.963"，E99° 14' 9.712"，项目办学规模为初中66班，约2700人。

（2）建设工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19年7月17日取得了保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保山一中青阳初级中学建设项目建议书批复（保发改社会[2019]226号）。2020年2月，由北京文华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完成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3月20日，取得了保山市生态

环境局下达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行政许可决定书》（保环准[2020]3号），同意项目建设。

现项目已正常投入使用，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项目从立项至今均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30753.81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63.3 万元，占总投资的 1.18%。

（4）验收范围

主要为工程建设扰动的区域，与环评阶段范围一致。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为整体验收，本项目的主体工程、配套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建设情况与环评阶段相比较，存在部分变化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对比《保山一中青阳初级中学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保山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行政许可决定书》（保环准[2020]3号），本项目实际情况与原环评设计情况比较，未增加对环境的不良影响，无重大变更，满足验收要求。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本项目在食堂楼顶安装了油烟净化器对食堂油烟进行了净化处理后，对环境影响较小；备用发电机废气经收集后由通风设施外排；在化学实验室废气安装了集气罩及排风设备，废气经管道收集后通过楼顶排放；在项目区内加强了绿化，垃圾收集箱周围设置了绿化带，产生的异味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2）废水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验收期间，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2个，总容积 9m³）预处理后同其他废水一同排入化粪池（3个，总容积 306m³）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的三级标准后经提升泵提升至保岫东路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保山市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

（3）噪声

在校内设置了绿化带、限速行驶、禁止鸣笛等标志牌；备用发电机安装在地下室，

经墙体隔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4）固体废物

根据现场勘查，生活垃圾经项目区内设置的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食堂油污定期清掏后，同生活垃圾一同进行处置；物理实验室其主要功能为物理演示，无实验室固废产生。生物实验室主要进行观察性实验教学，不会产生废弃标本以及实验废水沉渣。项目区内设置了1间危废暂存间，目前学校未开展化学实验课，未产生化学实验过程产生的酸碱废液；待后续产生时收集桶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并与有资质的单位签订协议定期清运处置；项目运行至验收期间，化粪池污泥尚未清掏过，待运行一段时间后，建设单位应定期对化粪池污泥进行清掏，并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处置率为100%。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监测期间的生产工矿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主体工程及各项环保设施、配套设施运行正常，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有关规定，具备验收监测要求。

（2）废气监测

未对项目区内废气进行检测。

（3）废水调查结论

经本次验收监测可知，项目总排放口的污水水质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4）噪声监测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项目区四周厂界声环境能够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

（5）固废调查结论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率为100%，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均得到合理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大的影响。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运行期采取有效的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产生的废水达标，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对区域生态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根据该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和现场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工程建设过程中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三同时”制度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工作，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文件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工程环保投资得到了落实，工程已实施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有效，工程运营对区域内的环境质量影响不大。同时，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规定逐一对照核查，不存在其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因此项目符合竣工环保验收要求，环保验收合格。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的姓名、单位、电话详见签到表。

保山市教育体育局

2022年2月18日